

常州纺织服装职业技术学院

2024 年职教高考二批次录取办法

根据《江苏省 2024 年中职职教高考实施办法》，从选拔优秀生源的角度，以公平、公正、公开为原则，科学制定本校中职职教高考专科第二批次的录取办法，具体录取办法如下：

一、录取原则

1、参加 2024 年职教高考并取得成绩；

2、达到专科第一批次省控线以职教高考成绩作为位次排序为主要录取依据、未达到专科第一批次省控线考生以职教高考成绩加上奖励加分总成绩作为位次排序为主要录取依据。

二、录取办法

（一）达到专科第一批次省控线的考生

以考生中职职教高考成绩作为位次排序依据，在总分相同的情况下，考生依次比较专业技能分、文化统考总分、语文、数学、英语、专业综合理论（艺术科目组无此成绩）。如再同分，由招生工作小组集体决策。

（二）未达到专科第一批次省控线的考生

以考生中职职教高考成绩加上奖励加分总成绩作为录取依据（其中中职职教高考成绩占比 70%，奖励加分占比 30%）。奖励加分依据原则上要是教育、体育、人社等行政部门组织的比赛获奖证书或颁发的职业资格证书、执业资格证书等，最高分 300 分。

- 1、奖励加分荣誉证书为中职期间所获校级以上（不含校级）荣誉证书，乡、镇、街道级荣誉证书加 10 分/张，区级荣誉证书加 50 分/张，市级荣誉证书加 100 分/张，省级荣誉证书加 200 分/张，国家级荣誉证书加 300 分/张，同一项荣誉就最高级别奖励计算，不重复计算，最高分 300 分。
- 2、奖励加分资格证书为中职期间所获国家认可的职业资格证书、执业资格证书的，初级加 10 分，中级 50 分，高级加 100 分，技师级加 200 分，高级技师级加 300 分，最高分 300 分。
- 3、在总分相同的情况下，考生依次比较中职职教高考专业技能分、文化统考总分、语文、数学、英语、专业综合理论情况（艺术科目组无此成绩）、中职学考合格门数，如再遇同分情况，由招生工作小组集体决策认定。


常州纺织服装职业技术学院
2024 年 3 月 18 日